

# 2020 年建设项目委托日常监测方案与监测计划及监测合同备案通知书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

你公司 2020 年建设项目委托日常监测方案与监测计划及监测合同、2019 年全年日常监测报告及二噁英监测报告已收悉，请你公司严格按照监测计划表的各项要求及程序落实到位，定期组织委托监测，并报我局备案。

灌南县环保局化工园区分局

2020 年 1 月 19 日

#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

## 自行监测方案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 目 录

1、企业基本情况.....	1
2、工程概况.....	2
2.1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2
2.2 项目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2
3、评价执行标准.....	4
3.1 废水执行标准.....	4
3.2 废气执行标准.....	4
3.3 噪声执行标准.....	5
3.4 地下水执行标准.....	5
3.5 土壤执行标准.....	6
4、监测内容.....	7
4.1 废水监测.....	7
4.2 废气监测.....	7
4.3 厂界噪声监测.....	7
4.4 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监测.....	8
5、监测点位及示意图.....	8
6、项目分析方法及仪器信息.....	9
6.1 监测分析方法.....	9
6.2 监测仪器.....	11
7、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	12
7.1 样品采集.....	12
7.2 样品管理.....	12
8、监测质量控制.....	13
8.1 工况要求.....	13
8.2 监测点位.....	13
8.3 人员资质.....	13
8.4 实验室能力认定.....	13
8.5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14
9、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15
9.1 公开方式.....	15
9.2 公布内容.....	15
9.3 公布时限.....	15

## 1、企业基本情况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为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位于灌南县堆沟港镇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内。公司总占地面积约 30011m<sup>2</sup>，其中已建工程占地 8752m<sup>2</sup>；目前现有员工共 90 人，实行四班三运转的工作制度；公司年工作日为 300 天。

公司一期为 9000 吨/年危险废物焚烧项目，已于 2010 年 7 月 8 日获得江苏省环保厅批复(苏环审[2010]167 号)；项目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苏环验[2013]58 号)，二期为 9000 吨/年危险废物焚烧技改项目，已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获得连云港市环保局批复(连环审[2014]28 号)；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连环验[2015]37 号)目前 2 套系统运行良好。该项目焚烧危废类别涉及医药废物 (HW02)，废药物、药品 (HW03)、农药废物 (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矿物油与含废矿物油废物 (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HW09)、精(蒸)馏残渣 (HW11)、染料、涂料废物 (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表面处理废物 (HW17)、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 (HW19)、无机氰化物废物 (HW33)、废碱 (HW35)、有机磷化物废物 (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 (HW38)、含酚废物 (HW39)、含醚废物 (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HW45)，其他废物 (HW49，仅限 309-001-49、900-039-49、900-040-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900-000-49) 共 20 大类。

为落实相关文件要求，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规范开展企业自行监测活动及信息公开，掌握企业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量的影响等情况。

## 2、工程概况

### 2.1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表 2-1 项目公用工程情况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公用工程	供水	已建项目新鲜水用量 110833m <sup>3</sup> /a，主要为工艺用水、生活用水、监测化验用水、冷却补充水等，项目用水来自于园区内工业用水自来水管网。
	排水	厂区污水中反冲洗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洗车用水及车间地面冲洗水等共 7633m <sup>3</sup> /a 进厂区污水站预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已建项目年用电量 320 万 kWh，整个厂区的供电由园区统一供给。
贮运工程	外部运输	汽车运输
	内部贮存	危废暂存仓库 2 座，灰渣暂存库 1 座，料坑 1 座、液碱储罐 2 座、柴油储罐 1 座、废液储罐 2 座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焚烧炉废气经收集后采用“急冷塔+消石灰活性炭喷入装置+布袋除尘装置+烟气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3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二燃室上方设置一个 16 米烟囱作为应急排气筒。
	废水处理	50t/d，厂污水处理设施由调节池、沉淀池、消毒池、清水池等组成，占地面积 400m <sup>2</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事故应急池，容积 600m <sup>3</sup> 各 1 座。
	噪声治理	选取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局部消声、隔音；厂房隔音等
	固体废物处理	危废暂存仓库面积约为 1788m <sup>2</sup> ，灰渣暂存库面积约为 922m <sup>2</sup> ，临时贮存危险废物。焚烧残渣、飞灰送至光大环保（连云港）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填埋，蒸发析盐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送至填埋场安全填埋，污水处理污泥、危险废物产生的渗滤液送项目焚烧炉焚烧，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2.2 项目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 (1) 废水及其防治措施

废水来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洗车水、车间平台地面冲洗水	5200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铅、总铬、有机磷农药、粪大肠菌群、总余氯	中和、沉淀、消毒后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初期雨水	90m <sup>3</sup> /次	COD、SS	中和、沉淀、消毒后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	1611	COD、SS、NH <sub>3</sub> -N、TP	中和、沉淀、消毒后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除盐水制备系统反冲洗水	300	COD、SS、总余氯	回用洗车用水
锅炉酸碱废水	5000	pH、COD、SS	中和后回用
废物渗滤液	300	COD、SS	本项目焚烧
雨水	/	COD、SS	雨水管网

### (2) 废气及其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危废高温分解过程中产生的焚烧烟气，成份主要为烟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氟化氢，氯化氢，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镍及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锡、锑、铜、锰及其化合物，二噁英类等，废气通过急冷，脱酸、活性炭喷射装置和布袋除尘器，碱液洗涤几个环节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无组织废气主要是预处理、贮存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气通过一级碱液洗涤，一级沸石转轮吸附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m <sup>3</sup> /h	排放参数			治理措施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焚烧烟气	烟尘、CO、SO <sub>2</sub> 、HF、HCl、氮氧化物、Hg、Cd、As+Ni、Cr+Sb+Sn+Cu+Mn、Pb、二噁英类等	16000	35	0.5	80	采用“急冷塔+消石灰活性炭喷入装置+布袋除尘装置+烟气洗涤塔”处理后，通过3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二燃室上方设置一个16米烟囱作为应急排气筒。
预处理环节无组织	臭气浓度	/	/	/	/	/

### (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噪声源	噪声值 dB(A)	数量 (台)	距最近厂界距离	防治措施	治理后噪声值 dB(A)
鼓风机	95	4		加隔声罩、消声器	75
引风机	85	2		选低噪设备、加消声器等	65
空压机	95	2		车间隔音	75
除尘机械	85	2		选低噪设备、加消声器等	65
破碎机	60	1		选低噪设备	55
循环水泵	85	4	>20m	车间隔音	65

### (4) 固体废物及其处置

固废名称	类别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焚烧残渣 S1	危险废物或 HW18	5000	交光大环保(连云港)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飞灰 S2 (含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或 HW18	1000	
蒸发析盐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危险废物或 HW18	400	送填埋场安全填埋处理
渗滤液	/	1.0	本企业焚烧炉焚烧处理
污水处理污泥	/	10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3.0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3、评价执行标准

#### 3.1 废水执行标准

表 3-1 污水排放标准主要指标值表

序号	项目	污水接管标准	污水厂排放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	pH	6-9	6-9	-
2	COD	≤1000	≤80	-
3	SS	≤600	≤70	-
4	氨氮	≤40	≤15	-
5	总磷	≤1	≤0.5	-
6	石油类	≤20	≤5	-
7	总铅	-	-	1.0
8	总铬	-	-	1.5
9	有机磷农药	-	-	-
10	盐分	≤8000	-	-

#### 3.2 废气执行标准

技术指标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表 2 标准；焚烧炉排放的尾气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表 3 中相应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 93）。

表 3-2 焚烧炉的技术性能指标表

项目	焚烧炉温度℃	烟气停留时间 s	焚烧炉渣热灼减率%
指标	≥1100	≥2	< 5

表 3-3 焚烧炉尾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标准来源
1	烟气黑度	林格曼 1 级	焚烧炉排放的尾气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表 3 标准
2	烟尘	80	
3	SO <sub>2</sub>	300	
4	氮氧化物（以 NO <sub>2</sub> 计）	500	
5	CO	80	
6	HCl	70	
7	HF	7.0	
8	Hg	0.1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标准来源
9	Cd	0.1	
10	Pb	1.0	
11	As+Ni	1.0	
12	Cr+Sn+Sb+Cu+Mn	4.0	
13	二噁英类	0.5 TEQ ng/m <sup>3</sup>	

表 3-4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序号	污染物	厂界标准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1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标准
2	硫化氢	0.06	
3	甲苯	2.4	

### 3.3 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详见表 3-5。

表 3-5 噪声排放标准值

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65 dB (A)	55 dB (A)

### 3.4 地下水执行标准

项目区域地下水按《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进行分类评价, 其主要指标值见表 3-6。

表 3-6 地下水质量分类标准值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参考标准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V 类	
1	pH (无量纲)	6.5~8.5			5.5~6.5 , 8.5~9.0	<5.5, >9.0	地下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T 14848-2017)
2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0	≤2.0	≤3.0	≤10	>10	

3	氨氮 (mg/L)	≤0.02	≤0.02	≤0.2	≤0.5	>0.5
4	Cr <sup>6+</sup> (mg/L)	≤0.005	≤0.01	≤0.05	≤0.1	>0.1
5	Cd(mg/L)	≤0.0001	≤0.001	≤0.01	≤0.01	>0.01
6	Hg(mg/L)	≤0.00005	≤0.0005	≤0.001	≤0.001	>0.001
7	Pb(mg/L)	≤0.005	≤0.01	≤0.05	≤0.1	>0.1
8	总大肠菌群 (个/L)	≤3.0	≤3.0	≤3.0	≤100	>100
9	氟化物(mg/L)	≤1.0	≤1.0	≤1.0	≤2.0	>2.0
10	氯化物(mg/L)	≤50	≤150	≤250	≤350	>350
11	氰化物(mg/L)	≤0.001	≤0.01	≤0.05	≤0.1	>0.1
12	砷 As(mg/L)	≤0.005	≤0.01	≤0.05	≤0.05	>0.05

### 3.5 土壤执行标准

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详见表 3-7。

表 3-7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pH 值	镉	汞	砷	铅	镍	铬	锌	铜
<6.5	0.3	0.3	30	250	40	150	200	50
6.5-7.5	0.3	0.5	25	300	50	200	250	100
>7.5	0.6	1.0	20	350	60	250	300	100
依据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							

## 4、监测内容

### 4.1 废水监测

表 4-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W1	pH、BOD、COD、氨氮、氟化物、粪大肠菌群、总余氯、流量、汞、镉、总铬、六价铬、砷、铅、	1 次/季度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雨水/清下水排口	pH、COD、氨氮	1 次/日	

注：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监测，排放期间按日监测，如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每季度第一次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按日监测。

### 4.2 废气监测

表 4-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1#-○3#	VOCs、总悬浮颗粒物、氯化氢、氟化氢、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甲苯	1 次/季度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4-3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Q1	引风机出口、排气筒进口（分一期焚烧设施与二期焚烧设施）	烟尘、CO、SO <sub>2</sub> 、氯化氢、NO <sub>x</sub>	自动监测
		Hg、Cd、As+Ni、铅、Cr+Sn+Sb+Cu+Mn、黑度	1 次/月
		氟化氢、二噁英	1 次/半年

### 4.3 厂界噪声监测

表 4-4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N2	厂界东侧厂界噪声	等效(A)声级	每季度监测 1 次，连续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N3、N4	厂界南侧厂界噪声		
N5、N6	厂界西侧厂界噪声		
N7、N8	厂界北侧厂界噪声		

注：监测时要求尽量避开周围环境噪声和交通噪声。

## 4.4 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监测

表 4-5 土壤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区内 1 个点	pH、汞、总铬、铅、镉、铜、锌、砷、镍	每年 1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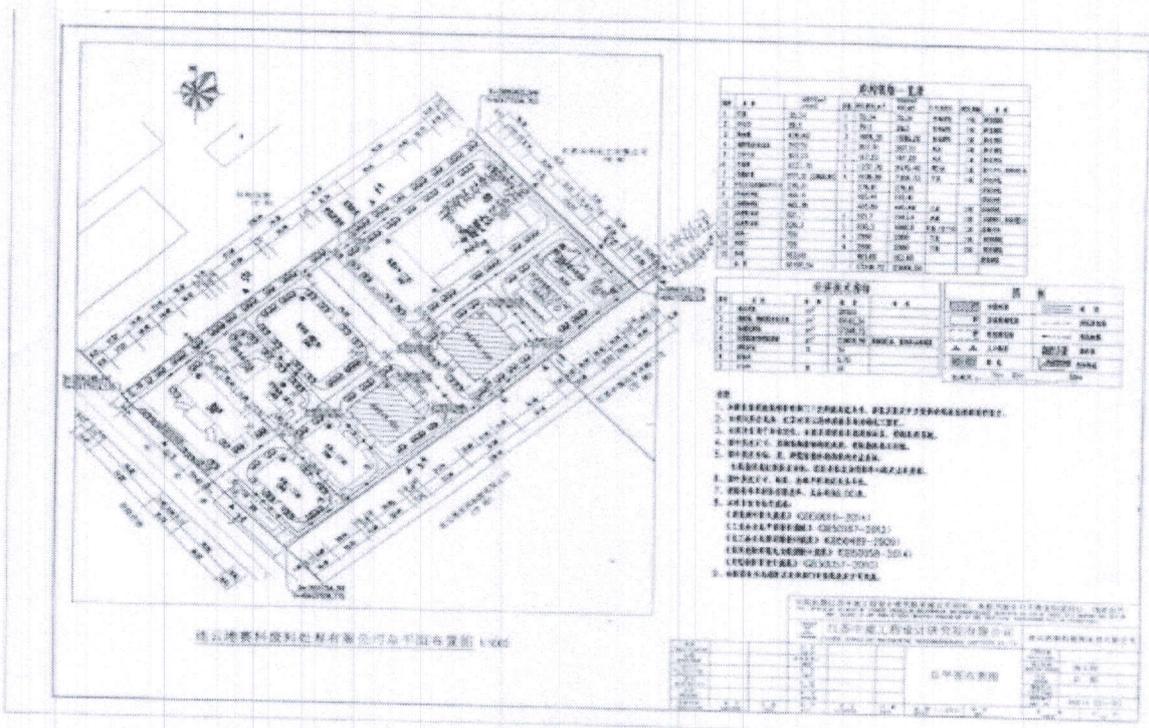
表 4-6 地下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D1	项目所在地	pH、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氟化物、六价铬、挥发酚、总铅、总汞、总镉、总大肠菌群数、细菌总数、二噁英	每年 1 次

## 5、监测点位及示意图

按企业具体情况自行确定比例，标明工厂方位、四邻，标明主要生产车间（场所）及主要设备的位置，标明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的位置，标明废水、废气排放口及其监测点位的编号、名称。见附图。

项目所在地位置：东经 119.7566°，北纬 34.3823°



## 6、项目分析方法及仪器信息

### 6.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1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
2		COD <sub>Cr</su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3.3.2(3)	-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4mg/L
7		砷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6.1	1.0μg/L
8		铅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1.1	2.5μg/L
9		汞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8.1	0.1μg/L
10		镉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9.1	0.5μg/L
11	雨水/ 清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
12		COD <sub>Cr</sub>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容量法 GB/T 5750.7-2006 2.1	-
1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14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1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16	有组 织废 气	颗粒物 (低)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sup>3</sup>
1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18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19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sup>3</sup>
20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暂 行) HJ 688-2013	0.03mg/m <sup>3</sup>
21		汞	《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 家环保总局(2007年)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5.3.7 (2)	3×10 <sup>-3</sup> μg/m <sup>3</sup>
22		铅、镉、砷、 镍、铬、锡、 锑、铜、锰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见注 1
23		林格曼黑 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 度图法 HJ/T 398-2007	-
24		一氧化碳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 家环保总局(2007年) 定电位电解法 5.4.11 (2)	1.25mg/m <sup>3</sup>
25		二噁英类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 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HJ 77.2-2008)	1pg/m <sup>3</sup> (4m <sup>3</sup> )
26	无组 织废 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27		硫化氢	《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 家环保总局(2007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3.1.11 (2)	0.001mg/m <sup>3</sup>
28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29		甲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 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7年) 气相色谱法 6.2.1 (1)	10μg/m <sup>3</sup>

30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31	土壤	pH 值	土壤 pH 的测定 NY/T 1377-2007	-
32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第 1 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0.002mg/kg
33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第 2 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0.01mg/kg
34		铜、锌	《土壤质量 铜、锌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38-1997	铜： 1mg/kg、 锌： 0.5mg/kg
35		镍	《土壤质量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39-1997	5mg/kg
36		铅、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铅：0.1 mg/kg 镉：0.01 mg/kg
37		总铬	土壤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09	5mg/kg

## 6.2 监测仪器

表 6-2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

序号	名称	型号
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UV-7504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UV-1800
3	干燥箱	DHG-9203A
4	电子天平	BT125D
5	标准 COD 消解器	KHCOD-12
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S)	AA7000F
7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00
8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7300DV
9	离子色谱仪 (IC)	IC-2010
10	离子色谱仪 (IC)	ICS-1100
1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UV-7504
12	电子天平	EX125DZH/RG-AWS11
13	pH 酸度计	PHSJ-4A

14	便携式单通道多参数分析仪	HQ30D
15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 二代
17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ADS-2062E
19	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MH1200-B 型
20	便携式风速仪	NK5919 型
2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08 代)
22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2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08 代)
29	声级计	AWA5680
31	声校准器	AWA6221B
33	生化培养箱	LRH-150
34	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JL BG-209
3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ICP-MS)	NexION 350X
36	生化培养箱	LRH-150
37	高分辨磁质谱系统	DFS
38	二噁英固定污染源采样器	Isostack G4

## 7、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

### 7.1 样品采集

(1) 根据监测方案所确定的采样点位、污染物项目、频次、时间和方法进行采样。必要时制订采样计划，内容包括：采样时间和路线、采样人员和分工、采样器材、交通工具以及安全保障等。

(2) 采样人员应充分了解监测任务的目的是要求，了解监测点位的周边情况，掌握采样方法、监测项目、采样质量保证措施、样品的保存技术和采样量等，做好采样前的准备。

(3) 采集样品时，应满足相应的规范要求，并对采样准备工作和采样过程实行必要的质量监督。需要时，可使用执法记录仪证实采样点位置。

### 7.2 样品管理

#### (1) 样品运输与交接

样品运输过程中应采取措施保证样品性质稳定，避免沾污、损失和丢失。样品接收、核查和发放各环节应受控；样品交接记录、样品标签及其包装应完整。若发现样

品有异常或处于损坏状态，应如实记录，并尽快采取相关处理措施，必要时重新采样。

## (2) 样品保存

样品应分区存放，并有明显标志，以免混淆。样品保存条件应符合相关标准或技术规范要求。

# 8、监测质量控制

## 8.1 工况要求

监测数据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相关要求、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有效。监测期间监控各生产环节的主要原材料的消耗量、成品量，并按设计的主要原、辅料用量、成品产生量核算生产负荷。

## 8.2 监测点位

根据环评报告书及相关的技术规范，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以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8.3 人员资质

监测采样人员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8.4 实验室能力认定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备履行本项目监测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公司现有仪器设备 360 台，总价值 800 余万元，其中采样设备主要是大气采样器、智能采样器、多功能声级计等，大型检测设备包括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气相色谱-质谱仪、气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仪、离子色谱仪、测汞仪、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等其他生化检测设备。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公司计量认证资质证书编号为 171012050472，环境检测领域申请的 CMA 计量认证资质能力共 12 大类 609 项参数，其中水和废水：127 项；空气和废气（含室内空气）：90 项；噪声和振动：6 项；土壤和沉积物：59 项；固体废弃物：48 项；海水：44 项；海洋沉积物：28 项；海洋生物体：20 项；生活饮用水：155 项；工业循环冷却水：5 项；地下水 5 项；农林土壤：22 项。

## 8.5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附录 C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现场监测前对大气综合采样器进行校准、标定，仪器示值偏差不高于 5%，仪器可以使用。

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水质 采样方案设计技术指导》（HJ495-2009）、《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494-2009）、《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标样等质控措施。

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误差不大于 0.5 分贝，否则测量结果无效。

## 9、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 9.1 公开方式

自动监测和手动监测分别在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网址：<http://218.94.78.61:8080>）和公司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果有调整变化时，应及时公布最新内容。

### 9.2 公布内容

a.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b.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c.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d.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e.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f.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g.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9.3 公布时限

手工监测数据根据监测计划频次及时填报；自动监测数据应实时公布监测结果。每年元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及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